

日照敲定民生保障体系建设十年规划

优先发展教育 促进充分就业

本报日照2月17日讯(见习记者 侯健 田宗媚) 今天记者从日照市民政局获悉,刚刚出台的《日照关于进一步加强全市民生保障体系建设的意见》确定了日照建设民生保障体系的十年规划,分别敲定了2012年、2015年和2020年建设目标。

近年来,日照市把民生问题摆在突出位置,着力解决人民群众最关心、最直接、最现实的利益问题,基本民生得到明显改善。

据日照市民政局介绍:2012年,公共就业服务体系统一规范的人力资源市场体系基本建立,就业局势保持稳定。而城镇各项社会保险制度基本建立,新型农

村社会保险制度全面实施,城镇基本医疗保险覆盖率提高到95%以上,新型农村合作医疗参合率保持在95%以上,基本确立社会保险基金良性运行的长效机制和科学管理模式。而新型社会救助体系方面,城乡低保覆盖率达到4.5%左右,基本建立城乡居民家庭经济状况核对机制,完善孤残儿童福利制度,建立社会散居孤儿最低养育标准及自然增长机制。并且,推进以居家养老为基础、社区服务为依托、机构养老为支撑的养老服务体系建设,加快推进残疾人社会保障体系和服务体系建设。

2015年,全市公共就业服务体系基本健全,适应社会主义市

场经济体制的市场就业机制基本建立,多层次、市场化、社会化的就业和职业培训体系形成,基本实现社会比较充分就业。全市解决经济适用住房5000户,廉租房补贴8000户,建设公共租赁住房4000套(间),城中村改造回迁居民8000户,农村贫困残疾人危房改造900户,达到3065户。

新型社会救助体系全面建立,医疗救助标准和额度进一步提高,社会救助资源得到有效整合,五保供养集中供养率和服务管理水平进一步提升。另外,建立健全以发放孤儿津贴为核心、家庭养育为基础、儿童福利机构为保障的儿童福利服务网络。并且,进一步加快

构建养老服务体系,全面发展社会化养老服务,养老服务机构实现全覆盖,每千名老人拥有各类养老床位数达到30张,建立起残疾人社会保障体系和服务体系基本框架,各项任务指标比2012年有大的跨越。

到2020年,日照市的学前三年幼儿入园率达98%以上,义务教育巩固率达98%以上,高中阶段教育普及率达到98%以上,盲、聋、弱智儿童入学率达100%。适应社会主义市场经济体制的市场就业机制全面建立,实现社会比较充分就业。基本建立覆盖城乡居民的社会保险体系,城镇基本医疗保险覆盖率提高到99%以上,新型农村合作医疗参合率继

续保持在95%以上,实现城乡社会保险制度基本覆盖到全体城乡居民,所有退休人员均可享受到多元化、高水平的社会化管理服务待遇。

据介绍,到2020年,日照市城乡低保、五保供养、医疗救助、教育救助、法律援助、慈善救助、临时社会救助等救助制度全覆盖的规范化、科学化、信息化、一体化社会救助模式,孤儿保障制度更加完善。基本实现城乡公共养老服务均等化,养老服务标准体系和监管制度进一步完善。另外,残疾人社会保障体系和服务体系更加完备,保障水平和服务能力大幅度提高,确保残疾人生活普遍达到小康水平。

民生保障体系之医疗卫生服务 到2015年全市建立77个社区卫生机构

本报2月17日讯(见习记者 侯健 田宗媚) 日照市政府刚刚出台的《关于加强全市民生保障体系建设的意见》提出,到2015年,日照市要建立覆盖城乡的医疗卫生服务体系。

据介绍,日照市将健全市、县(区)、乡镇(街道)、村(社区)四级疾病预防控制网络,提高整体预防控制水平和工作效率。到2012年,市疾控中心和县(区)疾控中心实验室力争达到国家规定标准。到2015年,普通人群心理健康知识和精神疾病预防知识知晓率达到50%,儿童和青少年精神疾病与心理问题发生率下降到12%以下。

在完善妇幼保健服务体系方面,日照将加强面向群体的基层妇幼保健工作,积极扩展针对个体的特色保健服务,强化妇幼保健机构的公共卫生属性和公益性质。加强乡镇卫生院、县级医院、市级医院的产科、儿科能力建设,巩固逐级转诊的危急转诊抢救工作机制,全面实施孕产妇和婴幼儿死亡干预方案。到2015年,全市孕产妇死亡率、婴儿死亡率和5岁以下儿童死亡率控制在全省平均水平以下。

意见中提到,完善基层卫生服务体系方面,要大力发展城市社区卫生服务,到2015年,在全市规范建立77个城市社区卫生服务机构,完善服务功能,

为社区居民提供疾病预防控制等公共卫生服务,一般常见病及多发病的初级诊疗服务、慢性病管理和康复服务。

日照市将加强县、乡、村三级农村医疗卫生服务网络建设,使农村基层医疗卫生机构的房屋、设备、药品、人员配备逐步达到国家基本标准。并且建立农村巡回医疗制度,以预防控制、妇幼保健、健康教育 and 提供常见病、多发病的一般诊治及转诊服务为主要内容,为农户建立健康档案,及时巡诊发现病人。

完善残疾人康复服务体系建设方面,将加强残疾人社区康复工作,并且加强残疾人康复救助工作。大力开展贫困残疾儿童(脑瘫残疾儿童、智力残疾儿童、孤独症残疾儿童、听力语言残疾儿童)康复救助和贫困精神病患者康复救助工作,对无家可归的精神病患者实施免费救治,各项救助经费由各级财政按比例承担。将残疾人康复治疗费纳入城镇职工、城镇居民、新型农村合作医疗报销范围,提高报销比例,对确有困难的给予全额报销。

据介绍,日照市还将加大改水改厕和病媒生物防制工作力度,提高卫生厕所普及率,基本普及安全卫生饮用水,改善农村居民生活居住环境卫生质量,到2015年,农村卫生厕所普及率达到98%,农村改水受益人口达到90%。



日照市天津路北一处正在改造的城中村。(资料片) 本报见习记者 汪振荣 摄

民生保障体系之住房保障

经适房补助向区县延伸

本报2月17日讯(见习记者 侯健 田宗媚) 建立满足城镇居民基本居住需要的多层次住房保障体系,是日照市政府未来五年重点开展的工作之一。记者了解到,日照市将切实解决中等偏低及以下收入家庭的住房困难问题摆上重要位置。

据介绍,日照市各级政府要把切实解决中等偏低及以下收入家庭的住房困难问题摆上重要位置,城市保障性住房、农村危房改造计划等优先安排符合条件的困难残疾人家庭。进一步健全完善经济适用房、廉租住房、农村贫困残疾人危房改造保障运作管理的各项制度规范,按照量力而行、积极

稳妥的原则,不断扩大住房保障惠及面,逐步建立与经济社会发展相适应,满足城镇居民基本居住需要的多层次住房保障体系。

在巩固和扩大经济适用房货币补助改革成果方面,日照市一方面,要适时开展对城镇中低收入家庭住房状况的分析调查,并根据实际对低收入标准作出调整,对残疾人家庭特别是一户多残、老残一体等特殊困难家庭实行优先政策。适度放宽条件、降低门槛,把更多的城市住房困难家庭纳入经济适用房补助保障范围。另一方面,要抓好经济适用房补助向区县的延伸,支持、督促各区县根据地方财力,

合理确定补助范围与标准,逐步实施经济适用房货币直补,实现“货币直补、购租自主”政策的全覆盖。

按照《日照市市区廉租住房实物配租实施细则》,各区县要及早制定出台廉租住房实物配租管理办法,重点研究建立切实可行的廉租房退出机制,防止出现廉租住房只进不出、流转不动等问题。对符合城市廉租住房保障条件的残疾人家庭,优先安排实物配租,并尽快将廉租住房保障范围扩大到城镇低收入住房困难家庭。同时组织启动公共租赁住房试点,重点引导鼓励大中型企业、各类产业园区建设和筹集公共租赁住房。